

To: panel\_itb <panel\_itb@legco.gov.hk>  
From: Cheung Sonia  
Date: 21/03/2020 08:15AM  
Subject: 電台節目守則

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

莫乃光主席

莫主席,

通訊事務管理局在三月十九日公布一項廣播投訴, 裁定香港電台一位節目主持兩度說出一句粗言, 有關用語惹人反感, 違反<電台節目守則>.

香港電台約章說明港台編輯自主, 廣播處長是總編輯亦是部門主管; 處長對其下屬同事未有嚴格遵守節目守則, 理應依約章的服務評估, 作出跟進、檢討及以部門主管執行紀律處理. 為令市民了解公營機構--香港電台的運作, 是否可公開上述個案的跟進簡報, 展示港台運作透明度.

請 貴委員會要求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指令港台就此個案作出報告.

祝

政安

張文瀚

21/3/2020

(我同意公開此信)